中 山 市 交 通 运 输 局

（A 类）

中交函〔2026〕1269 号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七次会议第 2026138 号建议答复的函

张远梁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快出台产业人才深中通行补贴优惠措施的建议》（建议第 2026138 号）收悉，经综合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对建议内容的总体表态

我局赞同代表提出的加快出台产业人才深中通行补贴优惠措施的建议，该建议聚焦深中通道通车后产业人才跨市通勤成本高的现实问题，数据详实、分析深入、对策具体，充分体现了对我市人才生态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的深入思考，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针对性，为进一步优化人才发展环境、降低人才通勤成本提供了重要参考。

二、对建议内容的归纳分析

代表建议紧密围绕深中通道通车后，深中融合发展的现状，系

统梳理了我市以“六个一体化”推进深中融合发展的制度成果，以及两地产业联动、人才交往的显著成效，重点聚焦于产业人才跨市通勤成本高的现实问题，提出应从推出深中跨市公交产业人才月票、给予深中来往高速费用补贴、提供“柔性引才”通行费用补贴三个方面协同推进，为后续细化政策方案、精准施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三、对代表建议采纳和回应

（一）关于对产业人才深中通行补贴设置多元补贴形式的建议

目前深中跨市公交产业人才月票已于2026年3月30日正式推出，后续相关单位将持续跟进产业人才深中通行补贴事项并结合实际联合相关部门研究优化相关惠才举措。

（二）关于加快研究推出深中跨市公交产业人才月票的建议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针对产业人才等重点群体研究制定跨市通勤补贴政策，促进人员、货物等要素高效便捷流动”的要求，在市委组织部的指导下，我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公交集团等单位，于2026年3月30日正式推出深中跨市公交产业人才月票，中山市产业人才购买该月票可享受5折优惠，截至2026年7月31日累计售出859张产业人才月票，切实降低产业人才通勤成本，促进深中两地创新要素高效流动。

（三）关于给予产业人才深中来往高速费用补贴的建议

市发展改革局第一时间联合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市人才事务中心等相关部门开展专项前期调研，全面摸排企业底数、人才结构及政策落地可行性，扎实做好前期基础性研判工作。

经综合研判，现阶段暂不具备政策落地实施条件，实操落地存在诸多现实困难，主要制约因素如下：一是高管身份核验难度大，补贴发放难以精准公平。各企业架构、岗位设置标准不一，暂无统一的高管认定依据，难以精准界定补贴对象。同时，多数高管使用企业公务用车，ETC 为企业名下账户，无法核实实际通行人员，存在补贴发放偏差、不公的风险，不利于政策审慎落地。二是无成熟适配申报平台，长效运维保障不足。经调研，目前暂无可直接用于本次补贴申领、审核的小程序及线上平台。全新开发需联动多部门对接数据、搭建系统，流程繁琐、周期较长，且后续日常审核、核验、运维工作量较大，现有人员力量和工作机制难以支撑政策常态化规范运行。

下一步，市发展改革局将持续吸纳该建议，继续跟踪深中通勤通行问题，并结合实际，联合相关部门研究优化相关惠才举措。

（四）关于对通过“柔性引才”方式来中山等深圳市产业人才提供通行补贴的建议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制定并印发《中山市柔性引才生活补贴实施细则》；2023 年顺应企业柔性引才工作的新特点，对实施细则进行修订完善，于 2024 年 1 月正式印发《中山市柔性

引才生活补贴实施细则》（修订）。自政策实施以来，为来中山开展顾问指导、项目合作、短期兼职等专家累计发放柔性引才生活补贴330.6万元，惠及67名外市专家人才。目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正配合市委人才办修订“人才23条”，进一步优化柔性引才机制。

在深中跨市公交产业人才月票政策实施过程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产业人才资格认定，自上线以来截至2026年7月31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累计共受理业务申请479宗，其中审核通过338宗，数据已悉数移交市公交集团。

后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将结合新一轮市级人才政策迭代升级的窗口期，在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进一步加强调研分析，突出以平台为支撑、以产业需求为导向，推动形成“周末工程师”“候鸟型专家”等柔性引才模式，探索更加灵活、更有效率的柔性引才机制。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市交通发展工作的关心支持。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6年8月17日

（联系人及电话：林夏纯，2819111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发展改革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17 日印发